



合同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 号

周口市中心医院在线式 UPS 电源采购合同

甲方：周口市中心医院

乙方：河南玖耕盈商贸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成交通知书（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 号）》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共识：

一、甲方向乙方订购以下产品（单位：元）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UPS 电源	EA66300	套	2	344500	689000
合计						689000
备注：合同总金额 689000 元（大写：陆拾捌万玖仟元整），合同执行按医院实际用量分批采购。上述产品报价含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及配套设施（包含安装消耗品、机箱等必要物品）、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及税金等全部费用。						

二、包装、交货、安装及验收

1、货物包装需符合国家或行业技术规定，无相关规定的按双方商定标准执行，确保货物完好；因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及费用由乙方承担。

2、交货方式为乙方送货上门（货物风险由乙方承担），到货后由乙方负责安装并调试至正常使用状态；交货期限为合同签订后 15 天，到货地点为周口市中心医院（含安装调试）。

3、乙方安装调试完成后，应在 2 天内提交验收申请及完整资料，通知甲方验收；甲乙双方共同进行验收。

4、验收时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与，其意见作为验收



合同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 号

参考资料存档；检测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5、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在 3 天内重新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并再次验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再次验收不合格的，乙方需承担全部责任，支付该批次货款 20%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乙方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的，甲方拒绝验收，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三、付款方式

按医院实际用量分批采购，每批次产品验收合格并办理入库后，乙方需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足额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在收到合规发票后，按实际入库数量支付对应款项；若乙方未提供合规发票，甲方有权拒付款项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四、合同签订与效力

1、本合同按中标单价签订，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执行过程中需变更条款的，双方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项目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廉洁承诺书、产品质量承诺书等（按顺序优先解释）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质量保证

1、乙方保证所供产品为全新、未使用过的正品，符合国家标准及本合同约定的规格、性能和技术要求，采用先进工艺和合格材料制成；安装调试由持证人员按规范实施，在正常使用保养下，使用寿命内性能达标。否则，甲方有权随时要求更换，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合同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号

定期保养每年不少于四次。

2、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全机免费保修5年，保修期从验收合格之日起算。乙方接到报修通知后30分钟内响应，4小时解决故障，负责免费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3、甲方有权随机抽样送指定检测机构检测，检测费及抽样产品补货由乙方承担；检测结果未达约定标准的，甲方不予付款，乙方承担全部损失。

4、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未按时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如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等，但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六、售后服务

1、免费保修期：全机免费保修5年，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2、保修期内，乙方接到报修通知后30分钟内响应，4小时解决故障，免费更换全机瑕疵部件；逾期未处理的，甲方自行补救，费用由乙方承担。

3、保修期届满后，乙方提供维修服务，费用由甲方承担。

4、售后服务电话：18739772072

七、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按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30%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单方解除该批次采购约定。

2、货物不合格的，乙方负责包换/包修并承担相关费用，并赔偿甲方损失，无法修复/更换的，或更换、维修后仍不合格的按不能交



合同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 号

货处理。

3、逾期交货的，每日按迟交货物价款 0.5% 支付违约金（最高不超过 5%），且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乙方应退还已付款项。

4、擅自转让合同义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索赔，乙方应退还全部已付款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

八、法律诉讼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产生的争执和分歧，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周口市川汇区）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签订日期：2026年2月4日，合同有效期叁年。

甲方（盖章）：周口市中心医院

乙方（盖章）：河南玖耕盈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人民路东段 26 号

地址：河南省周口市川汇区黄河路与中州路交叉口

电话：0394-8269178

电话：18739772072

法人：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八一路支行

账号：41050170284100001717

法人：赵艺豪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Zhoukou City Central Hospital.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Henan Jiugengying Commerce Co., Ltd. with the name '赵艺豪' written next to it.



合同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号

廉洁承诺书

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承诺书，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严格遵守《民法典》，严格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协议及承诺书等执行。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

四、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产品的选择权。

五、乙方指定销售代表与甲方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六、乙方如违反本廉洁承诺书，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有关部门汇报。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承诺单位（盖章）：

承诺单位责任人



2026年2月4日



合同编号：周财磋商采购-2025-136 号

供应物品质量承诺书

为保证供货质量，确保物品质量、重量和数量合格，保证产品安全、供应商必须作如下承诺：

一、供货方保证所供产品符合法定的质量标准和中标时提供的样品质量一致，并对产品质量负责，严格按照合同参数提供产品，必要时向购货方提供相关的产品质量资料。

二、供货方的产品包装、注册商标等国家有关规定。

三、所供产品由使用科室不定期抽验产品质量，确保供货产品质量、重量、数量达标，与中标时提供的产品质量一致。

四、使用过程中科室如发现产品质量、重量、数量等问题进行反馈，供货方应积极配合妥善解决，如确属供货方的责任，使用科室有权利不予接收，签字。无科室签字认可，所送物品一律不予办理入库。供货方无条件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科室签收后使用过程中发现质量问题，采购人可随时向供货方索赔，由供货商进行处理和承担责任。

五、货物送达至科室指定地点并下货。

六、因特殊原因需要及时供货，供货商应积极响应、积极配合。

七、售后服务务必快速、果断、准确、周到、彻底以达到物品质量、服务质量赢得用户的满意。

八、从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若供货方违反上述任一承诺，需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30% 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承诺单位(盖章)：



2026年 2 月 4 日